

##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长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暨董事长袁金钰先生通知，获悉袁金钰先生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和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袁金钰	是	1,100	2018年11月14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8.42%	借款
袁金钰	是	400	2018年11月14日	2018年12月14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6%	补充质押
合计	-	1,500	-	-	-	11.48%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之日，袁金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30,677,480股，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09%，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123,949,8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4.85%，占公司总股本的15.26%。

##### 3、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袁金钰先生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袁金钰先生将以其自有资产及相关收入根据质权人要求及时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物或提前还款，确保其持有公司股权的稳定性。

根据袁金钰先生出具的声明与承诺，袁金钰先生将确保按相关合同约定方式清偿袁金钰先生以顺络电子之股权作为质押物提供担保的到期债务，确保作为质押物的股权不被直接折价或拍卖，确保不因袁金钰先生持有的顺络电子股票质押担保之行为对顺络电子的实际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质押和补充质押相关协议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